

公务运转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	62.7	62.67	10分	99.9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	62.7	62.6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切实落实司法改革成效，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维护社会稳定，为办案、办公提供经费保障，保障检察事业顺利发展。				切实落实司法改革成效，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单位的合法权益，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维护社会稳定，为办案、办公提供了经费保障，保障了检察事业顺利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	保障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及行政办公需求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及行政办公需求	保障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及行政办公需求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及行政办公需求	20	20	
				经费支出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间进度要求支付使用资金	月度时序	月度时序	10	10	
		成本指标	各项经费成本	小于等于核定数	小于核定数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有效控制情况	小于前三年平均值	小于前三年平均值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办公条件保障情况	良好	良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节能减排产品	持续使用	持续使用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49.5	10 分	9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	55	49.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办案、办公力量，为协勤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五险一金。				补充办案、办公力量，为协勤人员发放工资、缴纳五险一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1 人	11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每月 25 日前	每月 25 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工资标 准	工资标准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协勤人员尽职尽责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协勤人员满意率	≥98%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80.07	10 分	8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80.0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办案力量，为聘用制书记员发放工资、缴纳五险一金			补充办案力量，为聘用制书记员发放工资、缴纳五险一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4 人	13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发放工资	每月 25 日前	每月 25 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工资标 准	工资标准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书记员尽职尽责率	≥98%	100%	15	15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按“三保”政策，工资 逐月及时足 额发放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5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书记员满意率	≥98%	100%	10	10	
总分						100	98	

其他聘用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兴隆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5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保安、食堂物业劳务外包费，为补充办公力量为见习岗公益岗足额发放工资。			支付保安、食堂物业劳务外包费，为补充办公力量为见习岗公益岗足额发放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合同人数	合同人数	20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拨付资金	每月 25 日前	每月 25 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个人核定工资数额	工资标准	工资标准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人员尽职尽责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资逐月及时足额发放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率	≥98%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